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郭松森先生的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情况

股东郭松森先生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2%）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进行股票质押，此期间由于质押股份市值的减少，根据相关协议，郭松森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2018 年 10 月 16 日、2018 年 10 月 19 日、2018 年 11 月 12 日补充质押给海通证券，该笔业务最终合计数量为 40,840,000 股。购回交易日调整为 2019 年 6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2%）与海通证券进行股票质押，此期间由于质押股份市值的减少，根据相关协议，郭松森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10 月 16 日、2018 年 10 月 19 日补充质押给海通证券，该笔业务最终合计数量为 35,618,000 股。购回交易日调整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具体情况请参阅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郭松森	是	40,840,000	2017.07.13	2018.12.12	2019.06.12	海通证券	19.20%	融资
		35,618,000	2017.12.13	2018.12.13	2019.06.13		16.74%	融资
合计		76,458,000					35.94%	

2、股东股票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郭松森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情况请参阅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郭松森	是	15,670,000	2018.12.13	2019.06.13	海通证券	7.37%	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郭松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2,749,7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94%；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93,392,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0.90%，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4%。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